



學校檔案：2023-24Tender04

邀請招標
**承投提供 2023-2024「促進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交流計劃」—
上海科技與文化交流團服務**

敬啟者：

現誠邀 貴公司承投提供隨附的投標附表所列的服務。倘 貴公司不擬提供部份服務/物品內容，請於投標附表上清楚註明。

投標表格必須填妥一式兩份，置於密封信封內，信封面清楚註明：「**承投提供 2023-2024「促進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交流計劃」—上海科技與文化交流團服務**」，但承投商不可在投標書封面上顯示該公司的身份。投標書須於 2024 年 1 月 3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正前 交往粉嶺 粉嶺村 651 號 粉嶺公立學校。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貴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為 90 天，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如在該 90 天內仍未接獲訂單，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另外亦請注意， 貴公司必須填妥投標附表及表格第 II 部分，否則標書概不受理。

倘 貴公司未能或不擬投標，亦請盡快把投標表格寄回上述地址，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學校招標承投所需的服務/物品時，會以「整批」形式考慮接受供應商的投標。有關的評審準則及比重為：「價格」(40%)；「交流活動內容與安排」(40%)；「服務經驗與質素」(20%)。

如有查詢，請於 2023 年 12 月 11 日至 12 月 22 日期間致電 2670 2297 與張嘉敏主任聯絡。專此奉達，敬祝台安！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競投人及其僱員和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校董會／法團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本報價／招標有關事宜的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假如競投人、其僱員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責。」

粉嶺公立學校校長



余美賢 謹啟

2023 年 12 月 8 日

粉嶺公立學校 - 承投提供 2023-2024「促進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交流計劃」—
上海科技與文化交流團服務
投標表格

(須填寫一式兩份)

學校名稱及地址：粉嶺公立學校 新界粉嶺 粉嶺村 651 號

學校檔號：2023-24Tender04

截標日期/時間：2024 年 1 月 3 日 中午 12 時

第 I 部分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正式訂單上訂明的日期及所列的價格，包括勞工、材料及其他所有費用，以及校方所提出的細則，提供投標附表上所列項目的服務。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止日期起計 90 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書面報價單/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的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不會損壞學校的校舍。

第 II 部分：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有關本投標書的第 I 部分，現再確定本機構的投標書有效期由 2024 年 1 月 3 日 起計為 90 天。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第 III 部分：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i) 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ii) 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iii)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署人：_____ (職銜：_____)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_____ (機構名稱) 簽署投標書，該機構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_____

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電子郵件：_____ 機構印鑑：_____

承投提供2023-2024「促進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交流計劃」—
上海科技與文化交流團服務 (2023-24Tender01)

投標書附表

(須填寫一式兩份)

服務範疇及提供的服務細則	價格 (港幣)								
<p>1. 活動名稱：「促進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交流計劃」—上海科技與文化交流團</p> <p>2. 活動目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促進滬港教育方面的交流與合作，推動兩地學校專業互動，建立緊密的締結網絡。- 認識上海的科技發展，並了解科技與日常生活的關係。- 認識上海的歷史、文化和古今中外的建築，以及了解上海的變遷。 <p>3. 參訪地點：中國上海</p> <p>4. 行程日數：4日3夜</p> <p>5. 活動日期：2024年3月11日至3月14日（共4天）</p> <p>6. 人數：學生約20-25人、教師4-5人</p> <p>7. 交通安排：全程須採用安全及合乎當地規格之旅遊車並設有座位安全帶，座位不少於40位。（四天之交通須安排合資格領隊及導遊安排行程）</p> <p>8. 全程旅遊車經接送往返本校至香港國際機場。</p> <p>9. 每人必須可免費附運一件存放旅遊車行李廂的行李一件。</p> <p>10. 住宿安排：市內準四星級或以上標準酒店住宿，師生必須全程住宿同一酒店。 教師及學生住宿：全程2人1房。</p> <p>11. 預期行程安排：</p>	<p>(共約25-30人)</p> <p>每位需付：</p> <p>12歲或以下：</p> <p>\$ _____</p> <p>成人：</p> <p>\$ _____</p>								
<table border="1"><tbody><tr><td data-bbox="114 1283 384 1402">第一天 (11/3/2024)</td><td data-bbox="387 1283 1123 1402">遊覽景點及認識當地文化</td></tr><tr><td data-bbox="114 1406 384 1525">第二天 (12/3/2024)</td><td data-bbox="387 1406 1123 1525">暫定2024年3月12日上午或下午探訪姊妹學校「上海市浦東明珠小學」進行交流及簽約儀式。</td></tr><tr><td data-bbox="114 1529 384 1648">第三天 (13/3/2024)</td><td data-bbox="387 1529 1123 1648">遊覽景點，並體驗當地文化（宜提供體驗活動）</td></tr><tr><td data-bbox="114 1653 384 1758">第四天 (14/3/2024)</td><td data-bbox="387 1653 1123 1758">遊覽景點及認識當地文化</td></tr></tbody></table>	第一天 (11/3/2024)	遊覽景點及認識當地文化	第二天 (12/3/2024)	暫定2024年3月12日上午或下午探訪姊妹學校「上海市浦東明珠小學」進行交流及簽約儀式。	第三天 (13/3/2024)	遊覽景點，並體驗當地文化（宜提供體驗活動）	第四天 (14/3/2024)	遊覽景點及認識當地文化	
第一天 (11/3/2024)	遊覽景點及認識當地文化								
第二天 (12/3/2024)	暫定2024年3月12日上午或下午探訪姊妹學校「上海市浦東明珠小學」進行交流及簽約儀式。								
第三天 (13/3/2024)	遊覽景點，並體驗當地文化（宜提供體驗活動）								
第四天 (14/3/2024)	遊覽景點及認識當地文化								
<p>12. 行程必須包括以下內容：上海外灘、豫園、法租界、東方明珠塔、田子坊、南京步行街</p> <p>13. 請將行程另表詳列（每天詳細行程表）。</p> <p>14. 除上述內容外，可建議相關有意義行程。</p>	<p>公司印鑑</p>								

15. 膳食安排：

全程早午晚膳食安排如下：

第一天 (11/3/2024)：包含午餐及晚餐

第二天 (12/3/2024)：包含早、午及晚餐

第三天 (13/3/2024)：包含早、午及晚餐

第四天 (14/3/2024)：包含早餐及午餐

*建議可體驗小籠包、生煎包、上海燻魚、上海炒年糕、排骨年糕、中式油條、蔥油拌麵、菜飯糰、大餅、豆漿等當地特色

(不可以三文治、漢堡飽或其他輕食作膳食安排)

(全程膳食不可吃辣。)

16. 旅行團費：

學生及老師旅行團費

1. 行程安排費用 (機票 (香港至上海往返經濟艙) , 請分別列出不同航空公司之價格, 只接受香港直航機往返)
2. 各項機場稅及燃油附加費
3. 參與老師及同學之保險費用
4. 香港領隊及當地導遊費用
5. 當地交通費
6. 旅遊業議會印花稅
7. 全程所有景點之參觀入場門票費

*所有報價後的費用不受日後機票附加費、匯率波動等影響。

17. 其他安排：

1. 必須為車上每人每天提供最少一瓶飲用水。
2. 提供每名團員的個人名牌
3. 提供旅行團 Banner 及每名團員一本小冊子 (設計連印製)
4. 為每名團員提供一件交流外套/連帽外套/衛衣
5. 為每名團員提供一塊行李牌 (連設計)
6. 提供每位領團老師當地電話卡一張(需包含數據服務), 以供教師與學校及家長聯絡之用

18. 保險：須提供每名團員個人綜合保險、團體平安保險及醫療保險，包括全球緊急醫療運送服務。

19. 機構須於出發前派員到校主持出發前簡介會

20. 其他注意事項：

投標機構須為香港旅遊業議會會員，必須於過往 3 年內為香港學生策劃及推行不少於 10 個交流團，而每團不得少於 35 人。投標機構必須遵守《經營遊學團守則》，並須同時遵守議會其他相關的作業守則及指引。

公司印鑑

投標機構須：

*提供於香港註冊的**旅行社牌照副本兩份**

*提供**公司簡介，核心業務策略和強項**，以及**過往3年內曾為香港學生策劃及推行遊學交流團的服務名單(包括年份、項目名稱、學校名稱及參加人數)**

*提供**一份應急計劃**，內容應包括行程變更、惡劣天氣、交通事故、傳染病、投訴、參加者受傷及突發處理流程等安排。

21. 備註：

- a. 行程改期或取消：如各團出發當天或之前，政府發出紅色或黑色旅遊警示、教育局宣佈停課、航班因各項原因而延誤、取消或校方認為交流計劃不適宜舉行時，校方有絕對酌情權決定交流計劃改期或取消，經校方代表書面與投標機構協議及同意，投標機構不得向校方參加者收取因行程延期或取消引致的成本。
- b. 投標機構投標時可建議不同行程方案以配合交流活動目的作校方參考；如經落實本校決策之承辦活動，未經校方同意，則不可擅自更改已定的遊學行程等各項安排。
- c. 交流團所註之行程人數為預計最少參與人數，實際出發人數會按招生結果而定。
- d. 投標機構需協調當地小學作**文化及學術交流(上海市浦東明珠小學)**。
- e. 投標機構需提供香港有效領隊資料，並需通過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
- f. 投標機構需列明參加者全團費用中不包括的內容。
- g. 投標機構需就承辦活動，為所有參加者購買合適的團體綜合旅遊保險及個人旅遊保險；請詳列各項保險政策(除基本個人意外保障外，受保範圍應包括旅程期間的醫療費用、旅程取消保障、旅程延誤保障、個人財物如現金、相機保障等範圍)。
- h. 投標機構代表需安排出席最少1次校方主辦的交流前工作會議，並以電郵或電子形式確實行程內容，以組織各類參觀、交流活動。
- i. 投標機構需提供活動安排以外的其他額外增值服務。

公司印鑑

本公司/本人明白，如收到學校訂單後未能供應投標書上所列物料或服務，本公司/本人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採購上述物料或服務的差價。

因應《香港國安法》實施，投標機構提供之服務人員(包括導師/領隊)會遵守以下行為及操守：

- a. 秉持專業操守，遵守法律及社會接受的行為準則，以符合社會對他們的道德及專業的期望，保障學生的福祉。

- b. 必須在遵守《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所有適用於香港的法律下進行遊學、教學和全方位學習活動。
- c. 進行遊學、教學和全方位學習活動時，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不得向學生展示任何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句子或物件，不得向學生宣揚個人政治立場或傳達扭曲的價值觀、發表煽動性的言論、在教材/學材上滲入偏頗/欠缺事實佐證/不符課程宗旨和目標的內容或資料，甚或直接或間接鼓動或默許學生參與校外政治活動等，以及禁止進行任何政治宣傳活動。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競投人及其僱員和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法團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本招標有關事宜的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假如競投人、其僱員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責。」

公司名稱：_____

聯絡人姓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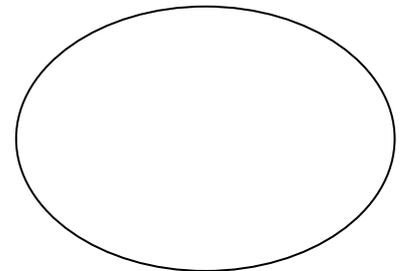
職 銜：_____

獲授權簽署投標書的代表簽署：_____

電話號碼：_____

地 址：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公司印鑑